附件：

三亚市农业局关于2018年春节黄金周

旅游旺季暨博鳌亚洲论坛年会等重大国事活动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为做好2018年春节黄金周、旅游旺季和博鳌亚洲论坛年会等重大国事活动（以下简称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作，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结合我市农产品生产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十九大和省委七届全会精神为指引，以充分保障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期间农产品的供应和质量安全为目标，坚持“预防为主，重点监管”的工作方针，积极采取措施，加大监管力度，确保农产品保质保量供应，全面提升三亚的整体形象，切实做好重大节日和重要活动期间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作。

二、组织保障

为使我市农产品供应与保障工作落到实处，市农业局成立重大节日和重要活动农产品质量供应与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其成员如下：

组 长：冯永杰 市农业局副局长

副组长：陈 伟 市畜牧兽医局局长

 邢精华 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潘在明 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支队长

组 员：谭诗琪 市崖州区农林局局长

 林唐华 市天涯区农林局局长

 梁 浩 市吉阳区农林局局长

 钟向能 市海棠区农林局局长

 张卫东 市育才生态区经济发展局局长

 王 波 市热带作物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主任

 吉训东 市现代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主任

 卢永清 市动物卫生监督所所长

 林 憬 市动物疫病防控中心主任

 陈太杰 市农业局办公室主任

 赵小飞 市农业局种植业与市场信息科科长

 宋 宏 市农业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科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主任由潘在明支队长担任，成员由各相关单位和科室人员组成。

三、主要任务

（一）加强农业投入品的监管

主要是农兽药和饲料的监管，农业执法支队和动物卫生监督所要组织人员对农药兽药店进行检查，打击假冒伪劣农资，净化农资市场，同时，重点对备选企业的用药、饲料使用情况进行监管，为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保障。（牵头单位：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市动物卫生监督所；配合单位：各区农林局）

（二）加强农产品质量的检验检测

一是对田间地头生产的农产品加强检测，各区和职能部门要组织力量，加大对田间地头农产品的抽样检测工作，严格产地准出制度，实行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对检出含违禁农药成分的瓜果菜要坚决销毁。二是开展全市畜禽产品生产、屠宰和流通环节的检验检疫工作。被指定为供应保障活禽肉类的屠宰场，要严格把好屠宰、检疫监督关，保证检疫合格率达100%，确保畜产品的质量安全。三是加强对备选生产企业的检测力度。重要活动期间要加强对备选基地的抽检力度，对被指定为瓜果菜保障供应基地要从种植环节开始就进行监管，供应前约20天，每2-3天开展一次定性检测，每周开展一次定量检测，采摘前定性检测不少于7次，定量检测不少于2次。供应当天，必须定性检测1次，出现问题不能采摘。（牵头单位：市畜牧兽医局，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局安监科；配合单位：现代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各区农林局）

 （三）加强对备选基地的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1.精选备选基地与备选企业**。**选择一批示范作用好、信誉度高、品牌意识浓的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作为供应保障基地。各区提供1个瓜果菜生产基地、1个畜禽养殖基地，畜牧兽医局提供1个畜禽屠宰场（见下表），要求保障产品要有“三品”认证,并在2月12日前报送至市农业局（市农业局种植业科邮箱：synyjzzyk@163.com）。（牵头单位：局种植业与市场信息科；配合单位：市畜牧兽医局，各区农林局）

各区提供保障基地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保障产品 | 企业名称 | 企业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崖州区 | 芒果 |  |  |  |
| 莲雾 |  |  |  |
| 天涯区 | 哈密瓜 |  |  |  |
| 蔬菜 |  |  |  |
| 吉阳区 | 屠宰场 |  |  |  |
| 鲜奶 |  |  |  |
| 火龙果 |  |  |  |
| 海棠区 | 猪肉 |  |  |  |
| 禽、蛋 |  |  |  |
| 育才生态区 | 蔬菜 |  |  |  |
| 猪肉 |  |  |  |

2.确定备选基地后，各区农林局要加强对备选基地的管理，每个基地安排2名安监员或2名动物防疫员负责监管，督促企业建立生产档案，在生产中减少化肥使用量，施用有机肥、生物农药，采摘前10天禁止使用任何化肥、农药。在养殖过程中，要使用精饲料，不能使用抗生素药物。主动联系检测部门做好产品的质量检测工作，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牵头单位：各区农林局、现代农业检验检测预警防控中心、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四、相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严密组织。各单位要高度重视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期间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作，把该项工作作为近期

工作重点，切实加强领导，做到措施有力，责任到人，经费到位，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作顺利完成取得实效。

（二）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各单位要加强沟通，密切配合，加强各环节执法衔接，及时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提高效能形成监管合力。

 （三）加强田间地头监管。各单位要以重大节日、重要活动为契机，不断加强和规范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全面落实各项措施，从源头确保备选基地的瓜果菜，禽、肉类产品质量安全。

（四）确保工作经费。各单位要争取财政部门支持，安排专项工作经费，用于重要活动期间农产品生产与质量安全保障工作。市农业局对备选基地给予适当补贴，每个保障基地2万元，每个备选基地1万元（出现质量问题，取消补贴），此经费用于活动期间生物农药、兽药、有机肥、精品饲料、套袋等的补贴。